

证券代码：300190

证券简称：维尔利

公告编号：2016-033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投资类业务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随着公司业务范围的延伸及业务模式的转型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架构，推动公司战略转型，积极打造更加专业的环保平台，更好地实现公司对各类项目的管理，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机关登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。未来由该公司负责 BOT、PPP 类项目业务市场的拓展。

2016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投资类业务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之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主体介绍

投资主体为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无其他投资主体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江苏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名称以工商机关登记为准）

注册地址：常州市汉江路 156 号

注册资本：50000 万元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：PPP 项目的投资、建设和运营管理；环境污染治理项目的投资、建设和运营管理。渗滤液处理工程、城市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、建设和运营；城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置及固体废弃物治理工程的投资、建设和运营；货物进出口；

技术进出口；工程技术咨询服务；工程项目管理服务；环保技术推广服务。（最终名称以工商机关登记为准）

四、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随着公司的发展及所处行业投融资模式的变化，公司目前的业务模式已由单一EPC工程建设模式向PPP、BOT等多项业务模式延伸。为满足公司业务模式转型的需要，公司拟设立上述全资子公司，其是公司实现战略转型的重要举措，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分工的进一步细化，打造专业化的环保项目投资平台，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4月22日